

证券代码：872285

证券简称：铝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4月18日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于2025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披露的《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7)。

### 一、本次变更基本情况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原委派杨东强、谭冬香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东强工作调整，现改派朱羽翔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谭冬香、朱羽翔。

#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朱羽翔，2025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，2025年9月开始从事证券类业务审计，并于2025年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。朱羽翔近三年未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

公司。

### 三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朱羽翔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10 日